

北京爱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国家人文历史》杂志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日报社《国家人文历史》”）加入北京爱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尚传媒”或者“公司”）主办的“国风行动 文化传承”大型主题系列活动，作为“国风行动 文化传承”大型主题系列活动的联合发起和主办单位。“国风行动 文化传承”大型主题系列活动包括“国风行动·诗歌音乐”大型古诗词音乐节目《中国好诗歌》、“国风行动·城市音雄”音乐人才选拔赛活动、“国风行动·AGC国潮音乐节”音乐活动、“国风行动·故宫文具展”文创嘉年华活动、“国风行动·正能量大使”艺人联合邀请事项。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本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

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是双方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后，继“文化+”的音乐影视产业布局上及公司的年度重大项目《中国好诗歌》节目实质性项目合作后，在弘扬传统文化合作上的又一重大合作项目。进一步夯实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人民日报社《国家人文历史》作为国家级的媒体单位，它的加入也将为“国风行动 文化传承”大型主题系列活动带来更多国家级资源的支持和指导。通过“报、网、端、微、屏”等全媒体形式，全方位、多层次展示中华文化的独特魅力，更好地把节目作为继承传统优秀文化又面向世界的中国文化创新成果传播出去。

上述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相对方产生依赖性，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本次活动的开展是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也属于公司常规的业务经营范畴，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和风险，但有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项目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因政策变更，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而导致合同部分履行、调整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国风行动 文化传承”大型主题系列活动联合主办单位回函》

北京爱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